2.5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；
2.6、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；
3、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章；
4、一个供应商只能提交一个响应文件。如果报价单位之间存在下列互为关联关系（国
有控股公司除外）的情形之一的，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报价：
4.1、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；
4.2、母公司、直接或间接持股50%及以上的被投资公司；
4.3、均为同一家母公司直接或间接持股50%及以上的被投资公司；
5、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；
6、开标之日起前三年内无不良信用记录（评审小组通过“信用中国”及“中国政府采
购网”查询）；
7、截止到开标当日，供应商（含法定代表人）未被各地人民法院、税务等国家行政机
关列入失信名单或诚信黑榜（供应商不必提供证明）；
8、供应商近三年存在行贿犯罪记录的按照有关规定处理；
9、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；
10、资格审查方式：资格后审。
六、获取文件
1.时间：2025年09月2日-2025年9月8日17时30分（北京时间，下同）。
2.地点：邹城市千泉街道孟子湖小区D区综合楼3楼
3.方式：
①、持有效的营业执照原件；②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被
授权人身份证原件，咨询电话：17305370091。
4.售价：0元。
七、发布公告的媒介：
本次招标公告在山东省采购与招标网（https://www.sdbidding.org.cn/）、山东宏河
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官网htteps://www.sdhhjt.com/index.php)、山东宏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官
网htteps://www.sdhhjt.com/index.php)上发布。